

“单证一致”的几个变通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/2021\\_2022\\_\\_E2\\_80\\_9C\\_E5\\_8D\\_95\\_E8\\_AF\\_81\\_E4\\_c27\\_31198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/2021_2022__E2_80_9C_E5_8D_95_E8_AF_81_E4_c27_31198.htm) “单证一致”的几个变通办法

在实际出口业务中，议付单据的内容必须与其相关信用证的规定严格一致，这是一条常规。但是，卖方要做到每一票议付单据都与其相关信用证的内容完全一致，有时确实很困难。主要原因是：一、当事人的经验不足，成交签约时，买卖双方没有把日后履约时将要遭遇的实际问题考虑周全。加之现行的买卖合同大多是由卖方用其事先印就的固定格式，根据某种具体商品，只填写其中的几个主要条款，然后经买卖双方签字而达成的。这种签约方式的优点是简便易行、节省时间，缺点是固定格式的合同所留下的空白很有限，又不尽合理，不可能把买卖双方、特别是买方对于某种具体商品的一些特殊要求都填写上去。等到买方开立信用证时，他为了确保自身的利益，又不得不在信用证里加列一些合同中没有的条款。在加列条款之前，买方往往疏于与卖方通气和商量。卖方对有些加列条款，由于事先毫无思想准备，收到信用证以后才知道原合同条款有变，而此时木已成舟。这类情况使卖方左右为难。

二、买方通过银行开立信用证，他必须向银行交付一定的抵押担保金，这就意味着信用证需要占用买方的资金。因此，买方开立信用证的时间通常是：工厂从开证之日起开始生产，到交货之日止刚好完工，中间最多只留一周到十天左右的机动时间以防万一延误。卖方收到信用证后，出口前的一切准备工作必须紧锣密鼓，没有丝毫耽误的余地。我们知道，信用证虽然在实质上反映的是买卖

双方的经济关系，但它在形式和运作上反映的却是开证银行与信用证受益人（卖方）之间的买卖关系。运作过程中，开证银行与受益人之间又不能直接联系，必须通过他们的中间人——通知银行、议付银行（当然，二者也可以是同一家银行）和买方来上传下达。如果信用证需要修改，从卖方提出修改要求到他收到信用证的修改正本，即使各当事人都尽职尽责全力以赴，用最快的办事速度，也不会少于十天半月。修改信用证，银行还要加收额外费用（改证费和通知费）。外国商人的金钱观念和时间观念都极强。而且，市场行情也在不断地动荡变化。作为买方，他们都很不情愿改证、展证（延长信用证的装运期和有效期，也是修改信用证的范畴之一），使自己承担更多的费用和 risk。我们能不能寻找到这样一种途径，不改证而又能做到一致，从而使出口货物安全及时结汇呢？实践的回答是：在很多情况下是可以的。以下笔者结合实践经验，介绍几个变通办法，仅供大家参考：问题之一：信用证条款中，有些关键的单词写错了或者所指不够明确，受益人应该怎样处理？对于这类问题，出口人要视不同情况区别对待。例如，某信用证上有这样一段文字

：?..CREDIT AVAILABLE WITH ANY BANY  
BYNEGOTIATION AGAINST PRESENTATION OF  
BENEFICEARYS DRAFTS AT SIGHT DRAWN ON  
YOURSELVES FOR 100PCT OF THE NETT INVOICE  
VALUE...?此信用证将接受受益人开具的以贵行 以贵行1.如果通知银行承诺保兑(CONFIRM)，我们就可以认为它不存在打印错误和指代不明的问题，此处信用证不用修改；2.如果通知行不承诺保兑，则文中YOURSELVES必须指通知行还是

开证银行)或者其他明确指定的付款银行。否则，受益人将蒙受损失。国际贸易中的信用证通常多用英文，而世界上一些非英语国家的地名的英文翻译又时有不一致，对于同一地名的不同翻译很难肯定认是谁非，例如：一种英译 另一种英译 汉译 BEIJING PEKING 北京 GUANGZHOU KUANGCHOW 广州 XIAMEN AMOY 厦门 TAIBEI TAIPEI 台北 MOSCOW MOSKVA 莫斯科 BUSAN PUSAN 釜山 VOSTOCHNY VOSTO CNYJ 东方港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